

我不敢说宋朝的衙内"走车马伤杀 人"不可能受到有司偏袒,不过,许多事 例表明,宋朝衙内如果触犯了法律,他 们的爹也未必罩得住。

感受繁华

宋人主张"法律面前,人人平等", 用司马光的话来说:"有罪则刑之,虽贵 为公卿,亲若兄弟,近在耳目之前,皆不

北宋时,"长安多仕族子弟,恃萌纵 横",他们少不了要干些闹市"飙马""飙



衙内犯罪,当官的爹罩不住

车"的事儿,其中有个李姓衙内尤其霸 道,其父乃知永兴军(相当于长安市市 长)陈尧咨的旧交。不过,陈尧咨赴永 兴军上任之后,立即严惩了这帮"官二 代",包括他旧交的儿子李衙内。

南宋时,监察御史黄用和的族人 "纵恶马踏人",黄用和也严惩了犯事的 族人,并"斩其马足以谢所伤",以弥补 受害者受到的伤害。

我再来说个故事。宋孝宗淳熙年 间,朱熹知南康军,当地有个衙内,"跃 马于市",踏伤一小儿,伤势严重,"将 死"。朱熹立即命令吏人将肇事者送入 监狱,等候审判。次日一大早,朱熹便 交代具体负责审理这起肇事案的"知录 事参军"(法官):"栲(kǎo)治如法。"按 照法律,无故于闹市内"走车马"者,先 打五十板子再说。

到了晚上,知录事参军过来禀报: "早上所喻,已栲治如法。"朱熹不大相 信,亲自到监狱中查验,却见那肇事者 "冠屦俨然",哪里像被"栲治"过的样 子?原来肇事者已买通吏人,"栲治"只 是做做样子而已。朱熹大怒,立即将吏 人与肇事者一同提审。第二天,吏人被 "杖脊",并开除公职。

这时,有一个朋友登门拜访,对朱 熹说:"此乃人家子弟,何苦辱之?"意 思是说,那纵马伤人的肇事者是个"官

二代",你老人家何不高抬贵手,放他 一马?

朱熹可不买账,说道:"人命所系, 岂可宽弛! 若云子弟得跃马踏人,则后 日将有甚于此者矣。况州郡乃朝廷行 法之地,保佑善良,抑挫豪横,乃其职 也。纵而不问,其可得耶!"

后来,那名肇事的"官二代"受到什 么处罚,朱熹没有细说,只说"遂痛责 之"。若依宋朝法律,他受到的刑罚,将 视那名被马踏到的小儿的伤势而定,但 那名小儿最后有没有不治身亡,朱熹也 没有交代清楚。因为记录这件事的是 朱熹的个人谈话录,而不是司法档案, 所以许多细节语焉不详。

假如那名小儿伤重不治而亡,肇事 者将按"斗殴致人死亡"之罪减一等处 罚,即判处流刑——流三千里。宋朝在 执行刑罚(死刑除外)时又实行"折杖 法",流三千里可折成杖刑——脊杖二 十,再配役一年。

尽管故事的细节已不可考,不过,当 我们讨论"官二代"或"富二代"的"飙车" 现象时,上述朱熹的话无疑是值得记住 的:"人命所系,岂可宽弛! 若云子弟得 跃马踏人,则后日将有甚于此者矣。况 州郡乃朝廷行法之地,保佑善良,抑挫豪 横,乃其职也。纵而不问,其可得耶!"

小说《水浒传》中有一个关于权势

之家强占民宅的故事:宋徽宗年间,高 唐州知州高廉的妻舅殷天赐,相中了当 地大户人家柴皇城的后花园,便带了二 三十名打手,跑到柴家,叫柴皇城三日 之内搬出去,将柴宅让出来,否则,带到 官府问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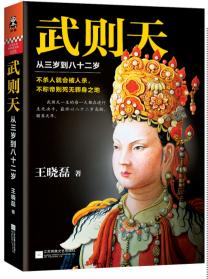
柴皇城与他理论,却被一帮打手"推 搡殴打"了一番,因此"一卧不起,饮食不 吃,服药无效,眼见得上天远、入地近"。 柴老头膝下无子嗣,只好叫人快马加鞭 前往沧州柴家庄,将他的侄儿叫来商量 对策。他这侄儿,便是"小旋风"柴进。 恰好当时"黑旋风"李逵就在柴家庄中闲 住,于是也随了柴进前往高唐州。

到了柴皇城家,在如何对付殷天赐 仗势欺人、强占民宅这件事上,"小旋 风"与"黑旋风"发生了分歧——

贵族出身的柴进主张通过司法途 径解决:"放着明明的条例,和他打官 司。"即使在高唐州和殷天赐理论不得, 还可以告到京师去,知州高廉算什么大 官?"京师也有大似他的"。

江湖莽夫李逵则不相信宋朝的"条 例"能够主持正义,提出用他的"斧头" 讨回公道:"条例,条例,若还依得,天下 不乱了! 我只是前打后商量。那厮若 还去告,和那鸟官一起砍了!"

(摘自《生活在宋朝》 吴钩 著 长 江文艺出版社出版)



武皇一生 生死决斗

或许是因为没有同母兄弟,从小母 亲就把媚娘当半个儿子养,她勇于做 事、热情洋溢;在文水度过的岁月,如果 只是逆来顺受,恐怕她早被哥哥嫂嫂随 便寻个人嫁出去了。不过现在想来,若 是当时依从他们的安排,现在又会怎样 呢? 是不是会有一个举案齐眉的丈 夫? 是不是可以时常探望母亲? 是不 是再不必瞧别人的脸色?

这是媚娘第一次隐约感到后悔, 但她马上拼命摇头,赶走这可怕的念 头——无可改变的事情不能多想,侍



媚娘羞辱典言官

奉天子是女人最大的荣耀,我拥有一个 世上最伟大的丈夫,还求什么!

她努力集中精神聆听教诲,但这些 礼仪讲解反而令她更烦躁、无聊,哪里 听得进去?

"宫中之制,见圣人、皇后当以大礼 参拜,面尊者施万福,四妃以上呼娘 娘。尊者坐,则旁立……"

和煦的阳光照在尚宫院子里的大 堂上,暖融融的,媚娘早已无视这暮气 沉沉的讲解,阵阵困意泛起,不禁哈欠 连连,赶忙举袖掩住了嘴巴——这也是

"行礼之时双手在右腹畔,掌心向 下,与男子作揖正相反,右手搭在左手 之上;收颔垂首,目不斜视,双膝微屈, 就像我这样。"典言官示范,侧过身子, 对着空座位行了个万福礼。她双目低 垂,轻屈腰身,那张原本严肃的脸上露 出浅浅的笑容,却又不失虔诚、敬重之 态,仿佛她眼前真有位娘娘。旁观的宫 女们却一阵窃笑。

"笑什么?此乃宫中礼仪,人人都 要如此,有什么可笑的?"典言官教诲宫 女十余年,自视无可挑剔,这样的嘲笑 对她而言,简直是莫大的侮辱。

可宫女们依旧在笑,典言官觉得莫 名其妙,揉揉昏花的老眼,这才发现坐 在正中间的媚娘耷拉着脑袋,早就睡着 了,还发出微微的鼾声。

"武才人……武才人……"

媚娘倦意未消,依旧没醒。

"武媚娘!"典言官提高了嗓门。

媚娘终于从睡梦中醒来,回到这个 现实的迷梦。

典言官面沉似水:"本官讲解礼仪, 你为何睡着了?"

"抱歉。"媚娘打了个哈欠,一副满 不在乎的样子。

典言官见她这般懈怠,执意要让 她清醒:"请你起来,像我方才那样道 个万福。

媚娘不情不愿地起身,懒洋洋地走 到大堂中央,向她施了一礼。

"这像什么样子?"典言官啧啧摇 头,"腰要弯下去,背却不能驼,两只手 不要乱摆,再做一次。'

媚娘勉强又做了一次。

"还是不妥。"典言官批评的口气变 为挖苦,"听说武才人乃国公之女,怎这 般随性?无论皇家宫廷还是公侯世家, 都讲究端庄,难道应国公府与外间风俗 不同? 你就不能稍微笑一下吗……"

媚娘岂不明道理? 平常行礼自然规 范,只是这会儿懒得做这等无聊示范,听 典言官语带讥讽,不由得怒火中烧,冷 冷地说:"笑给谁看?叫我笑给你看吗?"

典言官一愣,还没有人敢跟她顶嘴, 而且竟是个十四五岁的小姑娘跟她顶 嘴,不禁有些火大:"你自可不对我笑,难 道参见圣上和各位娘娘时也不笑?"

"哦?你敢自比圣上和娘娘?"媚娘

拿定主意要羞辱她,故意小题大做。

典言官不禁皱眉:"我自不敢僭越, 只是微笑施礼乃宫中礼法。"

媚娘轻哼一声:"如此说来,典言 官您一定是谨遵宫女礼法、行端履正 的吧?"

"那是自然。"

"那小妹倒要请教请教您了……" 媚娘露出一丝坏笑,"您方才说'执务奉 上,勿失礼数',敢问何为奉上?"

"这有何不解?奉上者,内则奉主 上差派,外则奉位尊之人。

"说得好!"媚娘突然变脸,"我问 你,是你这七品典言官位尊,还是我这 五品才人位尊? 若我位尊,你怎敢斗胆 让我向你施礼,还要给你笑呢?"

典言官哑口无言——她见媚娘年 少,难免有轻慢之意,一时竟忘了她是 才人,更没想到媚娘年纪虽小气性却 大,偏能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!

宫女们再次哄笑出声,却是笑典言 官的窘态。媚娘得理不饶人,偏要问个 明白:"我且问你,你到底有没有失礼?"

"卑职是请才人示范礼仪,并不敢 命您向卑职施礼。"典言官连忙解释,语 气已不似先前那么强硬。

"话虽如此,但我既向你施礼,难道 你便可安然受之吗?"

(摘自《武则天:从三岁到八十二 岁》王晓磊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)